

2017年

The 2017 Annual Report on th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by the Yinchuan Municipal Government

银川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3月

银川市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银川市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已经银川市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汇总银川市 6 个县（市）区人民政府、3 个派出机构和 41 个市政府部门、直属机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inchu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银川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6 号；邮编：750011；电话：0951-6888500；传真：0951-6888248；电子邮箱：ycsgkb@163.com）。



一、概述

2017 年，银川市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和银川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大力支持指导下，按照《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

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6〕67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7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80号）等文件要求，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切实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平台建设、公众参与等关键环节，努力实现政务公开贯穿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为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践行“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抓好顶层设计，规范运行机制。

1. 加强组织领导，理顺机制。银川市将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作为促进政府职能转变的重要举措，主要领导专题研究并作出批示，提出具体要求；及时调整市级工作领导小组，由常务副市长担任组长，政府秘书长、办公厅主任为副组长，市委组织部、宣传部、编办、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等18个部门为成员单位，明确工作职责，完善议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银政办领字〔2017〕18号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银川市 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经市政府同意，现对银川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并进一步明确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及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通知如下：

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杨有贤 副市长

副组长：赫天江 政府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杨 剑 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事协调机制；成立银川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配备专职人员，指导协调、监督推进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各县（市）区和银川市各部门均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机构，明确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为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2. 抓好建章立制，夯实基础。以制度建设为基础，先后制定《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厅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银党办〔2016〕99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工作的通知》（银政办发〔2016〕98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银政办发〔2017〕116号）等10余份文件，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内容、流程、平台、时限等标准和可量化、能核查、易监督的机制，为推进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



3. 完善工作规程，规范运行。将“五公开”嵌入办文办会程序，一是实行重大决策预公开。严格执行《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银川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通知》（银政发〔2013〕2号），设置“意见征集”和“结果反馈”专栏，对《银川市停车场规划建设



和车辆停放管理条例》《银川市餐饮服务业环境污染防治条例》、为民办实事等涉及公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的政策文件和重大事项，通过市政府网站、新闻媒体、微博微信或听证座谈等方式，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及时公开

意见征集采纳情况。二是规范公文属性标识。严格执行政府信息

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流程界定机制，制定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有关事项的通知》（银政办函〔2017〕95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和规范网站信息发布工作的通知》（银政办发〔2017〕185号），

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落实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准确标识公开属性，规范随文报批流程，实现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全覆盖。三是积极推进会议公开。通过会议公开、重点工作公开，进一步畅通群众参与、表达、监督渠道，适时邀请相关领域专家、企业负责人、市民代表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如市环保局通过召开工作恳谈会，邀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银政办函〔2017〕95号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提高我市政务公开工作效率，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依法、有序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下简称《保密法》）等相关规定，现就进一步规范我市行政机关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准确认定公文标识公开属性

（一）公文标识公开属性的范围。我市行政机关在实施领导、履行职责、处理公务过程中形成的具有法定效力和规范体式的文书，包括命令（令）、决定、公告、通告、通知、通报、报告、请示、批复、意见、函、会议纪要等。

请利益相关方及市民代表参加，广泛听取意见，促进工作开展；市场监管局通过“你送我检”开放日活动，拓展公众参与渠道，公开效果较为明显。市县两级政府网站均开设“政府常务会议”专栏及视频链接，及时公开会议情况，增强决策透明度。

4. 加强业务培训，强化考评。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专家，为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分

管领导和业务骨干授课，参加人员达 500 余人；深入县区或组织各部门针对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政府网站管理、政务微博运行等具体内容开展专题培训 8 次；协调市委组织部、市委党校将政务公开内容列入主体班教学培训计划，设置专题教学单元。各级各部门分别开展业务培训 73 次，政务公开培训趋



向常态化。采取平时检查和年终督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专项督查 4 次，及时帮助各级各部门查找问题并限期整改，以督促建。强化政府网站常态化监管，按季度对全市 61 家网站内容建设开展“拉网式”检查，在全国政府网站季度抽查中，银川市合格率达 100%。充分发挥效能考核“指挥棒”作用，将政务公开纳入全市效能目标考核赋分 4 分，印发《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7 年

度政务公开督查和考评工作的通知》（银政办发〔2017〕226号），细化量化考核指标，对全市47个部门和6个县（市）区开展“面对面”考核，通过“现场查、当场评、限时改、回头看”的形式，以考促改，倒逼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二）加强载体建设，拓宽公开渠道。

1. 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平台作用。主动适应互联网时代政府信息公开的新形势、新要求，强化政府网站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舆论引导、便民服务等功能，着力提升各级各部门办网、管网水平。按照“集约化整合、一站式服务”原则，将银川市及37个部门、6个县（市）区政府网站整体迁移至自治区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并建立统一数据标准、统一格式规范的政府信息公开系统。全新改版升级银川市政府网站，优化栏目设置，在首页展示政务公开主要内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增至40个，信息展示页面添加无障碍浏览、二维码扫描和一键分享至微博微信功能，增强了用户体验，提升了公众获取信息的便利性。



2. 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利用新媒体传播快、覆盖广、互动性强的特点，积极打造政务“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发挥“微博银川”“问政银川”“银川发布”等主账号引领带动作用，引导和鼓励各级各部门共开设微博平台 513 个、微信平台 23 个，形成覆盖全市的新媒体矩阵。“微博银川”总粉丝量达 295.5 万，



“银川发布”总粉丝量近 50 万，网民“@我的微博”达 35.5 万余条，成为公众第一时间了解政务、浏览信息的重要窗口。顺应新媒体发展趋势，主动融入新媒体时代，聚合政、校、企、媒多方资源，联手腾讯、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电子科学研究院等机构，发挥各自优势，挂牌成立宁夏企鹅新媒体学院、西部融媒体研究院、融媒体联合创新应用实验室，提升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让宁夏好声音、银川好故事更好更快地在全国发声。推出“百城千媒说家乡，企鹅带

你看祖国” “企鹅号 MCN 计划” 两大主题活动，本地新闻稿件将通过腾讯新闻、天天快报等 10 大名牌平台推广，精准覆盖黑龙江、山东、江西、安徽、云南、贵州、宁夏等省区 100 个城市（含县级市）及全国范围兴趣用户。

3. 推进新闻发布常态化。围绕银川市重大决策部署及社会关切、舆情热点，积极增加新闻发布频次，提高新闻发布质量，增强新闻发布的及时性、贴近性、引导性。2017 年，组织召开“第九届花博会”“2017 丝绸之路宁夏银川国际马拉松”“证照云”“网上市民大厅”“科技强市”战略及地方性法规颁布实施等新闻发布会 23 场。



4. 发挥《银川政报》标准文本作用。优化调整银川政报，每月一期，按期刊发，选登政府、政府办公厅及“两办”联发的重要政策性文件，及时发至各级各部门和“两馆一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推进优化政府网站查阅检索功能，第一时间发布电子政报，提高电子政报的利用率和时效性。目前，2007 年以来出版的银川政报全部实现在线查阅，政报网络数据库基本建成。



5. 推进“两馆一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加强政府信息
公开查阅
场所建
设，印发
《银川市
人民政府



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的通知》（银政办发〔2017〕225号），完善市县两级档案馆、图书馆、政府服务中心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功能，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满足群众信息需求。

（三）规范政策解读，加强预期引导。建立完善政策解读机制，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同步考虑、同步安排、同步推进。按照《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重大决策征求意见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银政办发〔2016〕113号）要求，进一步完善并明确规定政策解读范围、解读主体、解读程序、解读形式等内容，在银川市本级及各县



政策解读专栏

（市）区政府网站开设“政策解读”专栏，及时发布和更新解读内容。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政策性文件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督促起草部门采取图文并茂的多元化方式予以解读，并在文件公开后3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部门网站和新闻媒体发布。2017年，银川市政府网站转载国家、

自治区相关政策解读 33 条，全面解读《银川市大力发展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意见》等 40 个重要政策性文件，力求政策内涵透明，避免误解误读。

（四）扩大公众参与，回应社会关切。

1. 拓展公众参与渠道。在市政府网站建立全市统一的政民互动业务办理平台，形成“一门受理、逐级转办、集中督办”的运转机制，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一站式”服务。2017 年，共受理市民诉求 3025 件，办结 2995 件，办结率 99%。



全市政务微博平台共受理网民诉求 19109 件，办结 18566 件，办结率 97%。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市长信件 56 条，办结 56 条，办结率 100%。“12345 一号通”便民服务平台受理市民诉求 34.1 万余件，办结 30.9 万余件，办结率 91%。同时，从供给本位向需求本位转变，在银川市政府网站新增《电视问政》专栏，将每期曝光问题整改情况和办理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市民监督，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2. 加强政务舆情回应。印发《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银政办发〔2016〕154 号），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管理、谁负责”原则，加强与同级党委宣传、网信等部门的对接联系，明

确各级各部门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监测预警、分析研判、归口报送、应对处置、信息公开等机制，做好突发事件和热点舆情跟踪回应，实现第一时间捕捉、第一时间研判、第一时间回应。针对银川外国语实验学校违规招生热点问题，在市政府网站、教育局网站和官方微博主动回应，发布“银川外国语实验学校违法招生情况通报”，积极引导社会舆论。针对全国关注的“牙签弩”危险儿童玩具、老年人保健品会销等热点舆情，专项整治，发布警示，“牙签弩”处置情况获央视新闻点赞。

(五) 助推试点工作，力促标准规范。2017年，贺兰县被确定为全国100个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单位。为全力推进试点工作，银川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加强沟通协调力度，力促贺兰县及时成立机构、配齐力量、明确任务、挂图作战，强化人财物“三个保障”。银川市层面及时印发《关于全力抓好国家级基层政务公开试点工作的有关事项的通知》(银政办函〔2017〕115号)，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试点工作，明确责任，细化分工，要求市直有关部门主动与贺兰县和自治区相关厅局对接，围绕13个试点领域



全面加强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构建市县两级联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目前，贺兰县已初步完成全县各部门基本目录及13个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清单、标准目录和负面清单编制等工作。同时，加大试点工作宣传力度，在银川市政府网站和银川新闻网开设“国家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专题”，集中全面展示国家、自治区和贺兰县试点情况，邀请银川日报做专题报道，通过“微博银川”发布试点信息，带动微博矩阵成员同步转发达370条、评论38条，网民浏览阅读达6.9万次。

（六）力求创新突破，打造银川品牌。作为首府城市，银川市不断对标先进学真经，奋力赶超争一流。在市政府网站、政务微博、政务服务和智慧城市等领域取得了新成绩、获得了新荣誉，打响银川品牌。在2017年中国优秀政务平台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中，银川市政府网站、“@问政银川”分别获得“2017年度中国政务网站优秀奖”和“2017年度中国优秀政务新媒体奖”；在人民日报、微博、新浪网联合主办的“2018政务V影响力峰会”上，“@问政银川”



2017年中国优秀政务平台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结果通报



获得“2017年度全国十佳矩阵应用案例奖”、“全国特别贡献奖”；在由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指导，中国互联网发展基金会主办的2017年度首届全国“两微一端”百佳评选活动中，“@问政银川”获得“微博贡献力十佳账号”；在第二届全国政务服务论坛暨政务服务博览会上，银川市“放管服”改革及“互联网+政务服务”成果荣获“中国政务服务突出贡献奖”“中国互联网+”十佳优秀案例、全国行政服务大厅典型案例综合优秀奖；智慧银川大数据中心入选国家绿色数据中心，《银川：大数据催生政务变革》专题片在央视《经济半小时》栏目播出，受到全国各地广泛关注，银川知名度、美誉度不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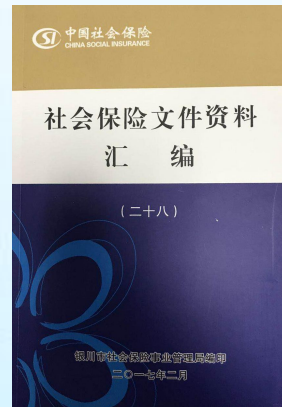
二、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全市各级各部门紧紧围绕重点领域，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流程公开、全过程公开，助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发展大局。

（一）以政务公开助力稳增长。

1. 围绕财政和就业稳定推进公开。结合“财政法治宣传周”等活动，通过《宁夏法治报》《银川日报》和市政府网站、“银川发布”等主流媒体和新媒体，深入宣传解读财政法规、营改增、

政府购买服务、支持“双创”、培育发展新动能等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财政惠民政策，提高公众知晓度。围绕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失业保险金申领、创业担保贷款、职业技能培训、招聘信息等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整理编印《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手册》《社会保险文件资料汇编》《农民工维权服务知识问答》《银川市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政策文件汇编》等10万余册资料免费向社会发放，让公众了解相关政策。在城镇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和城乡居民缴纳社会保险费参保缴费高峰期，通过新消息报、银川日报、银川晚报和政府网站、官方微博等，发布缴费通告，引导广大群众错峰、有序参保缴费，稳定市场预期。



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参照表
(2017年度)

单位:元

参保标准	月缴费基数	月缴费金额	年缴费金额
一	3604	520.8	6249.6
二	3392	478.4	5740.8
三	3957	559.4	6712.8
四	4522	644.4	7732.8
五	5087	724.4	8692.8
六	5652	804.4	9652.8

注:1.根据宁人社发[2017]398号文件规定,2017年度灵活就业人员的缴费基数由本人根据经济承受能力自主选择,上限按照2016年全区在岗职工平均工资100%(5652元/月)执行,下限不得低于2015年全区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50%(2604元/月),缴费比例为20%。
2.为方便灵活就业人员确定缴费基数,现提供以上缴费标准以供参考。缴费人员需携带身份证件或社保卡等其他有效证件办理缴费核定业务。
3.与新单位签订劳动合同需要补缴的人员,还需携带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鉴证备案证明书。

2. 围绕财政收支和国民经济运行推进公开。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围绕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等数据指标，按月公开全市财政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公开政府工作报告、重点改革任务、重要政策、重大发展规划等实施细则及任务分工。在银川市政府网站设置“统计分析”栏目，按照统计公报、统计分析、统计数据按期分类发布国民经济运行情况，解读社会关注的重要指标数据，全年发布固定资产投资和消费品市场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报告2期，行业数据统计分析、统计图表、统计公报、统计年鉴

等信息 40 余条。

3. 围绕重大决策跟踪审计推进公开。依法公开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重点民生项目跟踪审计结果。对 2016 年银川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公积金管理使用情况、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老年活动中心工程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等 16 个审计项目的审计结果、典型性问题和审计建议进行公布，按季度公开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结果 9 项，进一步发挥了审计监督效能，促进行政机关全面依法履行职责。

4. 围绕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推进公开。积极转发国务院、自治区有关减税降费类政策信息，降低企业电力、税费、制度性交易等成本 9 亿多元。全面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以及实施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明确项目名称、设立依据、标准等，公开对清单之外乱收费、乱摊派等行为的查处结果，督促具体执收单位在收费场所公示收费文件依据、主体、项目、范围、标准、对象等。全年通过市政府网站、有关部门网站公开取消或停征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41 项。

5. 围绕重大建设项目推进公开。通过建立跟踪服务制、会商制、月度跟踪督办制，对



重大建设项目专栏



政府投资的重大建设项目实施全程管理。公开市、县两级投资类

项目年度计划、项目审批信息、项目目录简介、设计变更、质量安全、竣工验收等信息。发挥银川市项目建设及重点工作管理平台监管作用，每月对项目整体进展情况跟踪统计，在银川市政府网站、发展改革委网站和新闻媒体适时发布重点项目、重要民生工程实施情况，全年公开项目简介 108 条，年度计划、项目审批信息 38 条，项目进展情况 37 条。在政府网站和部门网站开设 PPP 信息专栏，公开 PPP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项目储备及社会资本参与方式、项目合同和回报机制等内容，对全市 PPP 项目库中的 5 个在建项目主动公开实施进展情况，激发民间资本参与热情。

6. 围绕公共资源配置推进公开。及时公开征地批复、征地公告、“一书四方案”、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等信息，全年发布包括协议出让土地公示、划拨用地公示、征地信息公示、招拍挂土地出让公告、



公共资源配置领域
信息公开专栏

建设用地审批、供地计划等土地供应信息 327 条。通过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银川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推进政府采购、政府投资货物、政府服务项目和政府投资工程类项目等交易行为公开透明，依法公开交易公告、资格审查、成交信息、履约信息和变更补遗等信息，实现全过程、全环节公开。全年共发布工程类和政府采购类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信



息 1160 条，招标公告信息 1636 条，变更补遗信息 2683 条，中标结果公示信息 1689 条。加大对公共资源交易过程违规行为曝光力度，公共资源交易网设置“曝光台”栏目，按月公开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交易现场考核管理情况，政府采购公共服务平台公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和行政处罚决定，主动接受公众监督，倒逼阳光运行。

（二）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

1. 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一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通过自治区权责清单统一平台、政府网站和银川日报向社会公布各县（市）区、各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行政职权事中事后监管清单和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公布银川市政府工作部门权责清单取消调整事项65项，

银川市本级政府部门及部分自治区垂直机构保留行政职权事项的权力清单

（以下政府各部门权力清单文件为PDF格式，若下载到设备查看，请确保安装PDF阅读软件，最近一次更新时间：2017-01-23）

【如需了解详情，可进入“宁夏回族自治区权责清单公示平台”按照职权名称或机构名称进行查询。】

共性和权事编	市政的法制办	市政党委	市工保局	市教育局	市科技局	市民委	市公安局
市环保局	市司法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国土局	市环保局	市住建局	市交通局
市水务局	市农粮局	市商务局	市文广局	市卫计委	市审计局	市市场监管委	市国资委
市体育局	市安监局	市统计局	市林业局	市城管局	市规划局	市经合外侨局	市行政审批局
市旅游局	市政府研究室	市土地储备局	市代建局	住保公积金中心	市葡萄酒管处	银川市气象局	银川市粮食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权责清单公示平台



行政权力运行专栏

银川网上市民大厅
www.ycsmdt.gov.cn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政务公开](#)
 [网上办事](#)
 [中介超市](#)
 [便民服务](#)
 [政民互动](#)

进驻单位
进驻处室
进驻窗口
事项类别
不见面马上办

银川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银川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银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银川市医疗保险事务管理中心

银川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银川仲裁委员会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银川市房屋产权交易管理中心

银川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

智慧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银川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



投资项目类



商务沟通类



文教卫生类



建设交通城管类



环境保护水务类



市场服务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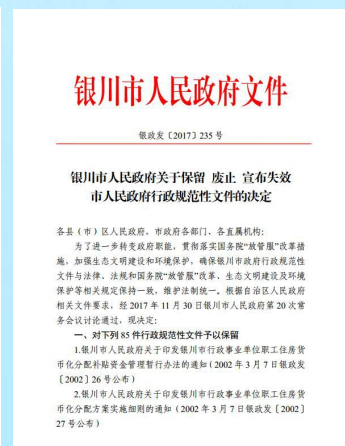
商事登记类



扫一扫手机访问
网上市民大厅

做到实时更新。集中公开与政务服务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通知通告、办事指南、常见问题、监督举报方式、网上办理流程以及行政审批涉及的中介服务事项等，监督指导银川市各部门公开各类政务服务事项，列明依据条件、流程时限、收费标准，明确需要提交材料的名称、格式、份数、签名签章等内容，提供规范表格、填写说明和示范文本。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务”融合，实行“不见面”审批，申请人可通过网上市民大厅、手机APP及微信公众号提交“不见面”事项申请资料，通过“一网一端一微”推送或快递方式即可将办件结果送到申请人手中。2017年，证照电子化和网上审批已达100%， “不见面”审批事项达到80%，审批时限提速88%，真正实现了实体政务大厅和网上办事大厅、线上与线下、网上到掌上的全方位一体化服务，新增企业、注册资本分别增长12.41%和3.89%。

二是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在市政府网站设置“规范性文件”栏目，印发《银川市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修改废止市人民政府规章的决定》（政府令〔2017〕1号）、《银川市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废止宣布失效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银政发〔2017〕235号），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废止失效等信息，



并在已发布的文件上明确标注。三是有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信用宁夏”“信用银川”网站、“宁夏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银川市公共信



用信息共享平台”及市政府网站、“两微一端”等各类载体，公开行政职权事中事后监管清单事项2959项，行政执法部门

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市场主体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建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的“双随机”抽查机制，并将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规范监管行为，提高监管效能，激发市场活力，营造公平、有序、诚信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2. 推进国资监管国企改革信息公开。及时向社会公开45个市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负责人职务变动、人员委派、受聘解聘等人事信息。做好国有产权交易、增资扩股项目的信息披露和结果公示，依法依规公开市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生产经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企业改革重组情况。公开市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主要经济指标、重大变化事项等情况。督促市属国有企业公开履行社会责任重点工作情况，稳妥有序启动市属国有企业信息公开试点工作。密切关注所属国有企业融资平台、企业投资负债等方面的政务舆情，针对误读、曲解、不实等情况，利用主要新闻媒

体，开展有理有据的回应。将存在经营异常情形的所属国有投融资类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对社会公示，防范金融风险发生。

3.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信息公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和农业部一号文件精神，及时公开支持粮食生产、促进农民增收、农业生产安全、农业产业扶持等强农惠农政策信息 51 条。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增绿，主动公开现代农业产业、“三精农业”、秸秆焚烧与综合利用等信息及农产品价格信息 75 条。加大对全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业务指导和督查力度，对各县（市）区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进展情况及时通报并向社会公布，推动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方便农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

4. 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一是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和自治区、银川市关于推进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公开相关要求，加大市本级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力度，包括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机关运行“三公”经费等情况。目前，银川市属 241 个单位均按要求在市政府网站及本部门网站公开了市



财政资金信息公开

人大批复的 2017 年度预算和 2016 年度决算信息。二是推进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民生支出情况；将涉及支持产业发展、科技进步、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预算规模、补助标准、发放程序、资金分配结果等及时公开，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强财政资金透明度。

（三）以政务公开助力调结构。

1. 围绕化解过剩产能推进公开。在市政府网站设立“化解过剩和淘汰落后产能”栏目，及时发布《银川市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银工信发〔2017〕117号）、《关于开展工业行业落后产能摸排工作的通知》（银工信发〔2017〕153号）、《关于下达2017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任务的通知》（银工信发〔2017〕142号）等文件及执行情况相关信息。按照“事前公示、事后公告”的原则，公开上一年度工业行业完成淘汰落后化解过剩产能目标任务的企业名单和兑现2016年度列入工业扶持政策奖励资金的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公开2017年淘汰落后产能任务验收结果信息；公开打击取缔“地条钢”专项行



名称	责任部门	生效日期
关于开展(市)区人民政协2017年度履职考评考核工作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8-05-22
银川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地条钢”产能严控专项督查工作情况的通报	银川市发改委	2018-01-17
银川市2017年淘汰落后产能验收清单公示	银川市工信局	2017-12-26
自治区化解钢铁煤炭过剩产能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巩固和“地条钢”产能 ...	银川市发改委	2017-12-21
银川市今年淘汰落后产能10万吨	银川市工信局	2017-12-19
银川市对淘汰落后产能项目进行验收	银川市工信局	2017-12-18
关于开展全市重点节能监察工作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7-10-26
银川市关于2017年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的公示	银川市工信局	2017-07-28
关于下达2017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任务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7-07-26
银川市工业和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银川市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7-06-20
银川市工业和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2017年上半年主要工业单位产能利用率考核工作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7-07-04
关于开展全市重点节能监察工作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7-05-16
关于做好2017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工作的意见	银川市发改委	2017-04-17
银川市2017年节能监察工作计划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7-03-28
关于公布银川市重点节能企业2015年节能目标考核情况的通知	银川市工信局	2016-07-13
关于印发《2016年度工业节能监察计划》的通知	银川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6-06-23

动中被取缔的生产企业等信息，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 围绕市场监管推进公开。在市政府网站和相关部门网站及时公布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情况和稽查执法信息，全年抽检食品药品、生产领域产品质量 3121 批次，公布抽检信息 22 期，行政处罚信息 541 条；快检食品 11182 批次，对快检不合格食品 273 批次作退市、销毁处理，让监管跑在前，从源头实现风险防控；公开企业年报抽检信息 4 期 1432 项，消费警示信息 20 期，投诉举报分析报告 10 期；将 2016 年度无法联系和未按规定公示年报的市场主体 4700 户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向社会公示。开展全市旅游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向社会公开宁夏时尚国际旅行社、金桥国际旅行社等 8 家旅游违法经营行为查处结果，公开 1 起倒卖景区门票、私刻公章违法行为查处结果，促进市场行为规范健康发展。



食品药品安全

（四）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

1. 围绕扶贫脱贫和社会救助推进公开。一是加强扶贫信息公开。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通过银川市政府网站、新闻媒体、“两微一端”、公示公告栏等多种形式，发布重大扶贫政策、扶贫成效、扶贫资金、项目安排等信息；对实施产业扶贫、金融扶贫、“扶贫保”、村头建厂、兜底保障等扶贫措施进行广泛宣传；将全市建档立卡的 4249 户 19521 人予以公示，接受监督；通过发

放《银川市精准脱贫工作手册》《银川市贫困村基本情况及脱贫措施手册》，加大扶贫政策宣传力度，推动全市脱贫攻坚工作深入开展。二是加强社会救助信息公开。制定《银川市医疗救助办法（试行）》，公开社会救助政策及救助流程，分4批次对全市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孤儿养育、老年人津贴、残疾人补贴、高等教育阶段救助等救助人数、救助标准、资金发放情况进行公示，并及时发布贺兰山沿山段山洪救灾物资调拨使用情况等信息。

2. 围绕环境保护推进公开。公开2017年银川市环境保护污染源治理工作目标计划、方法措施、进展成果，接受公众监督；公开全市“蓝天工程”、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和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结果信息；加大空气质量预警预报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发布《银川市空气质量日报》《银川市环境空气质量预报》

《银川市环境质量状况月报》，定期公布各县（市）区空气质量排名和河流水质、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情况信息。2017年发布的《中国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报告（2016）》中，对银川市设置饮用水源水、出厂水、用户水龙头水三类水质监测结果集中发布做法给予了肯定。加强对重点污染企业监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排污许可证发放、

环境保护(3436)	
环境空气质量预报	(560)
环境空气质量日报	(1621)
环境质量状况	(77)
大气污染防治	(92)
建筑施工噪声审批	(310)
环境整治情况	(158)
河湖管理保护	(9)
河流水质情况	(13)
饮用水源地水质情况	(15)
出厂水及管网水质情况	(4)
饮用水用户水龙头水质情况	(4)
重点污染企业监管	(21)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171)
环境执法检查	(318)
排污许可证发放	(63)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辐射安全	



环境保护信息公开

建筑施工噪声审批以及“非煤矿山”环境综合整治情况等信息的公开力度；设置“河湖管理保护”专栏，公开推进“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管理保护目标及河湖保护情况等信息。

3. 围绕教育卫生领域推进公开。一是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不断深化“阳光招生”改革，公开《2017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意见》《2017年三区普通高中学校“指标到校”录取工作》

《2017年三区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等政策性文件，中考继续采用网上实时录取方式，举办10余场“中考招生政策宣讲”活动，参加人数近万名，做到招生政策、录取方式、录取结果、监督渠道全公开。围绕“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调整”“首都带首府教育合作”“教育共同体落地滨河校区”等主题召开新闻发布会7次，第一时间

做好政策发布与解读。实施教育精准扶贫，利用部门网站、“银川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微信公众号，公开各学段资助政策；联合银川FM90.5银川新闻广播、银川公共频道《新闻观察》栏目共同录制教育精准扶贫宣传节目，提高公众知晓率。二是推进卫生领域信息公开。严格按照国家、自治区要求，加大职业（放射）卫生、饮用水卫生、公共场所卫生、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和医



疗服务等监督信息公开力度，公开重大公共卫生项目资金预算指标中“计划生育事业费”使用情况。按季度公布全市二次供水（用户水龙头水）水质监测信息和全市疾病防控预警信息。通过各类媒体向社会公布市属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考核、打击非法行医专项整治有关情况，进一步规范医疗行业从业行为。

（五）以政务公开助力防风险。

1. 围绕防范金融风险推进公开。积极开展《银川市小额贷款公司开展网络贷款业务监督管理办法（试行）》《银川市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银川市民营企业扶持基金管理办法》等金融政策性文件解读，以政策解读的“透”赢得市场预期的“稳”。积极抓好金融重点领域和关键节点信息公开工作，密切关注地方政府融资平台、银行贷款、企业投资负债、金融市场运行、互联网金融、人民币汇率、非法集资等方面舆情，及时公开行政处罚决定、市场禁入决定和行政许可决定，提高执法公信力和透明度。

2. 围绕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公开。按季度公布房地产用地供应数据、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数据，曝光房地产开发企业和中介机构违法违规行为。公开全市年度完成开发投资1亿元以上74家房地产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评价结果、322家房地产开发

当前位置：首页>专区专栏>房地产管理

银川市未备案房地产中介机构名单	
2017-08-28 10:53	
兴庆区：	
1、	银川市兴庆区润万家房产中介
2、	银川市兴庆区银城美居中介服务部
3、	银川市兴庆区新荣雅居中介
4、	银川市兴庆区金易融房屋中介服务部
5、	银川市兴庆区君鹏房产代理部
6、	银川市兴庆区安家房屋中介
7、	银川市兴庆区新源房产海宝店
8、	银川市兴庆区银海房产代理部
9、	银川市兴庆区淑英开源房产代理部
10、	银川市兴庆区青阳房产代理部

企业 18 家房地产估价机构年度信用等级评定结果。对全市 300 多家中介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将已备案和未备案名单向社会公示，有效防范交易风险。对 26 家连续 2 年以上失联企业和 44 家资质过期房地产企业在媒体曝光，强化社会监督，净化房地产市场环境。按月公示项目（房屋、工程）竣工备案登记，维护购房者合法权益。

3. 围绕保障性住房推进公开。解读有关住房保障政策，畅通住房保障申请渠道，对各类保障房家庭情况向社会公示。推行“阳光分配”，对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和管理信息，棚户区改造范围、安置方式及完成情况，通过市政府网站、媒体公告等方式向社会公开。整合市辖区住房保障所，设立全区首家住房保障服务大厅，优化服务流程，为住房困难家庭提供住房保障政策咨询、资格审核、证件发放、信息变更、配租安置、资格年检、房屋销售等“一站式”服务，极大地方便群众办事。

当前位置: 首页>住房保障公示	
银川市2017年(第六批)住房保障申请经济适用住房购买资格家庭情况公示名单	2017-12-21
银川市2017年(第六批)保障性住房轮候承租公共租赁住房家庭情况公示名单	2017-12-21
银川市2017年(第六批)申请廉租住房补贴保障家庭情况公示名单	2017-12-21
银川市2017年第6批保障性住房电脑摇号结果公示名单	2017-12-01
关于印发《银川市保障性住房2017年第六批摇号配租实施方案》的通知	2017-11-28
银川市保障性住房2017年第五批摇号配租结果公示名单	2017-11-09
银川市2017年(第五批)保障性住房轮候承租公共租赁住房家庭情况公示名单	2017-11-08
银川市2017年(第五批)申请廉租住房补贴保障家庭情况公示名单	2017-11-08
银川市2017年第4批保障性住房电脑摇号结果公示名单	2017-10-20
关于印发《银川市保障性住房2017年第四批摇号配租实施方案》的通知	2017-10-13
银川市2017年(第四批)保障性住房轮候承租公共租赁住房家庭情况公示名单	2017-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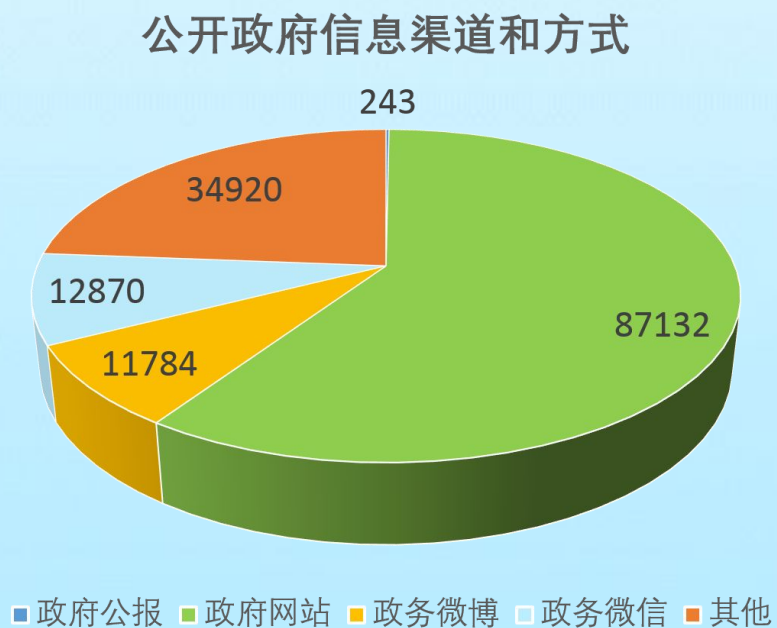
4. 围绕安全生产推进公开。及时公开全市安全生产运行、安全生产检查等信息，公开安全生产领域“双随机一公开”行政处罚信息 20 余条。评审公示 86 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企业和

从事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企业名单，对 16 家重点监管危化企业抽检发现的 147 项问题向社会公示，倒逼企业整改落实。及时公布市本级负责调查的 2 起安全事故调查报告，保障公众知情权和监督权。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7 年，银川市各级各部门公开政府信息 12.7 万余条，同比增加 9%。其中，银川市人民政府及各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7 万余条，制发并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48 条；各县（市）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 万余条，制发并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46 条。

从公开政府信息渠道和方式上看，全市各级各部门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87132 条，通过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11784 条，通过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12870 条，通过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 243 条，通过报刊、电视、新闻媒体等传统渠道公开政府信息 34920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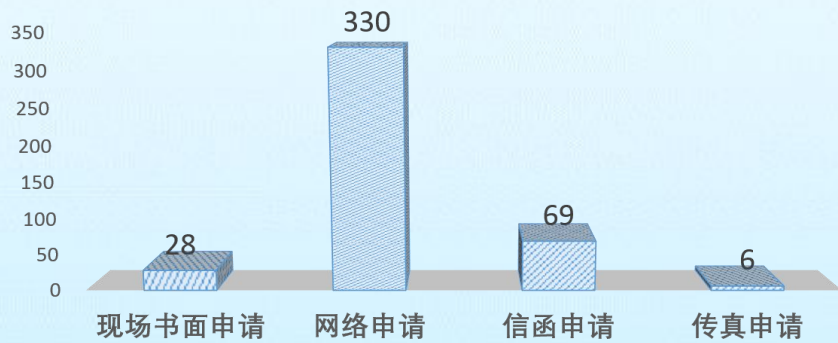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印发《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银政办发〔2016〕130号），在市政府网站建立统一的政府信息网上依申请公开平台，集中受理群众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确保公开渠道畅通，并督促各级各部门按照标准化模板受理，规范依申请答复。2017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受理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 433 件，其中，银川市及各部门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86 件，各县

■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市）区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7 件。从申请形式看，现场书面申请 28 件，占 6.5%；网络申请 330 件，占 76.2%；信函申请 69 件，占 15.9%；传真申请 6 件，占 1.4%。从申请内容看，主要集中在市场监管、金融交易、征地拆迁补偿、统计数据等方面。

全市各级各部门向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五、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收到投诉举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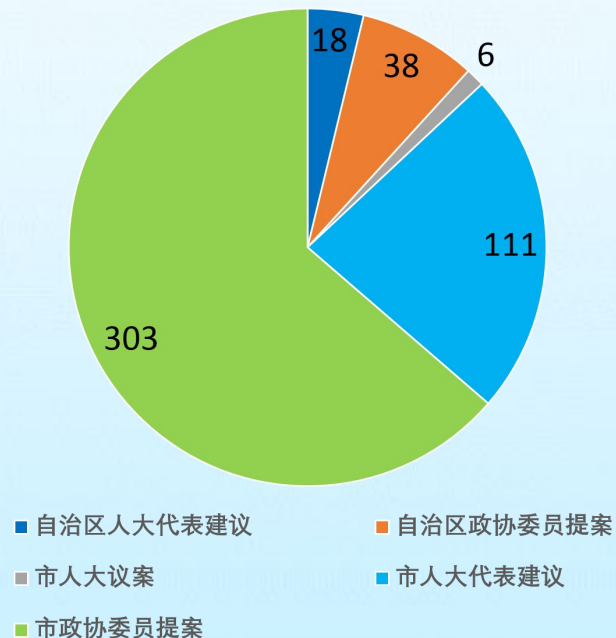
2017 年，全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 3 件，其中：

维持行政行为的 1 件，被依法纠错的 2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诉讼 12 件，其中：维持或驳回的 4 件，被依法纠错的 4 件，其他情形的 4 件。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和投诉。

六、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7 年，银川市共办理自治区、银川市两级人大议案建议、政协提案 476 件，办复率 100%。其中，办理自治区人大代表建议 18 件，自治区政协委员提案 38 件；市人大议案 6 件、代表建议 111 件，市政协委员提案 303

议案建议提案办理结果（件）



件。在市政府网站开设“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专栏，对可以公开的建议提案办理答复、全年督查情况以及向银川市“两会”提交的建议提案办理报告全文公开，接受评议。全年公开各级各部门建议提案办理情况和专报信息 653 条。

七、存在的问题及 2018 年工作思路

2017 年，银川市政务公开工作在质量和效果上有了大幅提升，但与国家、自治区的部署要求相比，与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需求

相比，与先进省区好做法好经验相比，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薄弱环节。主要是：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和质量有待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还不健全，人员力量配比相对薄弱；各级各部门网站在政务公开内容保障、更新维护等方面还需加强；基层试点工作尚处于起步推进阶段，工作进度仍需加快。银川市将直面问题、勇于担当，全力做好今后各项工作。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党的十九大对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保障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又提出了新的更高的标准和要求。银川市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各项决策部署，不断适应新形势下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进一步深化公开理念、落实公开责任、提升专业水平，对标对表、创新实干，推动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向更高质量、更高层次、更高水平迈进。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是强化组织保障。强化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推进和监督检查，推动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充分发挥作用，化被动落实公开责任为主动利用公开做好政府各项管理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机构，理顺工作机制，配强配齐专职工作人员，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是强化制度保障。密切关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修订情况，以自治区各项决策为指导，加强市县两级政务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探索发布、解读、回应“一体化”模式，推动政务公开流程标准化、规范化。

三是加强公开载体建设。持续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争取2018年年底前，将尚未整合的部门网站全部迁移至自治区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立市县两级政府网站沟通、联动、兼容、统一的移动政务门户（手机版政府网站和微



信公众号），推动信息互联共享，增强用户体验，提高政务公开信息化、集约化水平。

四是做好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工作。以国家部委、自治区各领域公开目录为指导，主动对接自治区相关厅局，通盘考虑，统筹推进，于2018年年底前编制完成全市政务公开基本目录。推进试点县13个重点领域“五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确保顺利通过国家和自治区验收。

五是加强督查考核和业务培训。完善政务公开效能目标考核机制，力争采取第三方评估的方式，提高考核的针对性和导向性。加强市县两级业务培训力度，督促各级各部门加大自上而下的协调指导和内部监督，提高人员队伍的整体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银川市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27393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94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94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43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7132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1784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287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492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4517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73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51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47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44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802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19845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4663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433
1. 当面申请数	件	28
2. 传真申请数	件	6
3. 网络申请数	件	330
4. 信函申请数	件	69
（二）申请办结数	件	433
1. 按时办结数	件	432
2. 延期办结数	件	1
（三）申请答复数	件	433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62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30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23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1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159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5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5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2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3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1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2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12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4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4
（三）其他情形数	件	4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7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2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685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217
2. 兼职人员数	人	468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95.32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87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73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4354